

中铁四局集团第五工程分公司广佛新干线快速路工程银狮公路狮山道口“平改立”项目成品预制梁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ZTSJWZ-WGS-2023-75

1. 招标条件

中铁四局集团第五工程分公司广佛新干线快速路工程银狮公路狮山道口“平改立”工程工程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建设资金已落实，所需物资成品预制梁已具备招标条件。现由中铁四局集团第五工程分公司招标采购中心组织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2.1 项目概况：

银狮公路狮山道口平改立项目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境内，银狮公路平改立沿512县道老路线位敷设，依次跨越狮山涌、广茂铁路后，向东接入三环西路，本施工标段里程范围为YSK0+000.000~YSK0+910。全长910m，部分辅路利用现状512县道。主线与银狮路旧路走向基本一致，桥梁依次上跨北江大堤狮山管理所门前交叉口、狮山涌、广茂铁路及南海第二水厂取水管后与三环西路平交，最小半径R=129m；从项目起点至北江大堤狮山管理所交叉口两侧新建辅路接入至现状道路；主线终点北侧新建辅路接入现状交叉口，南侧利用现状银狮路接顺主线，以满足附近居民出行。公路采用三级公路标准建设，主线设计速度30km/h，沥青混凝土路面结构，双向两车道宽度为10m，辅道单车道宽度为4.5m，双车道宽度为8m（利用老路）。合同工期：10个月。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2月1日；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1月1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合同金额：4781万元。

2.2 招标内容：物资品种、包件划分见附表1。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附表1。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投标人必须提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物资，且制造地、生产线、生产工艺及原材料等符合国家产业、环保等政策，且始终与投标承诺一致。

3.4 供应商必须及时开具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票据，作为货款结算支付的凭据。

3.5 本次招标物资一包一投，投标人按包件分别编制投标文件。

4. 资格审查方式

本次投标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质后审的方式，评标办法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次招标文件仅采用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上以电子版方式发售。

5.2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于公告之日起至2023年8月10日24时00分前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上进行响应并按要求发送报名资料以购买招标文件，操作流程如下：

5.2.1 首先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www.crecgec.com)注册成为平台用户（须签订合同），因合同双方签订有一定时间，建议提前操作。（客服热线4006010100）

5.2.2 已注册成功的潜在投标人：请在获取招标文件的规定时间内登录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进入“供方交易系统（二期）登录”--在“我的交易”中点击“最新商机（公告）”--在对应项目点击展开包件，选中包件点击“响应”按钮--填写“联系人、联系方式”，点击“确定”即可响应成功，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供应商简易操作指南》。

5.2.3 投标人在完成包件响应后，点击“我的参与”，进入对应项目点击“待交费用”，在“费用交纳”处，点击“电子支付”--勾选需要交费的所有报名包件，点击“下一步”，然后“提交”--在“费用交纳”处，点击“我的交费单”--点击“交费账号”，获取本项目指定交费账户。投标人根据所需购买包件的招标文件售价以足额现金方式转入到指定交费账户（多包件应按“我的交费单”的合计金额交费），并在汇款单上注明**标书款、WGS-2023-75、所投包件号**，汇款单位名称与投标人名称须完全一致。平台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供应商简易操作指南》。

5.2.4 潜在投标人在响应后，按规定时间将**投标申请表（附表2）、营业执照副本（加盖公章）、投标联系人身份证扫描件（加盖公章）以电子文档形式发送至招标业务联系人指定邮箱sjwz015@163.com。**

5.2.5 潜在投标人如未完成上述流程操作，视为报名无效。

5.3 招标组织单位对上述信息核实后进行授权，潜在投标人即可在2023年8月10日24时00分前登陆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www.crecgec.com)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电子版招标文件以PDF版为准。

5.4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详见附表1，招标文件售后不退。潜在投标人如需开具发票请于招标文件购买当日联系招标组织单位。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本次招标投标文件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进行线上递交。投标人无须到开标现场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6.2 线上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8月16日9时10分（即为开标时间），投标人须于截止时间前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www.crecgec.com)进行报价并上传投标文件PDF电子版（注：为保证投标文件顺利上传，建议投标人提前一天进行报价和上传投标文件PDF电子版，上传时如遇到问题请联系电商平台（客服热线4006010100）。

6.3 投标人应对上传平台的投标文件内容进行核对，如出现投标文件错传、漏传或下载后无法打开的投标文件均视为无效。

6.4 逾期未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进行报价并上传投标文件的，视为主动放弃投标。

7. 开标

7.1 开标时间：2023年8月16日9时10分（投标截止时间）。

7.2 开标地点：本次招标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www.crecgec.com)在线开标，投标人无须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

7.3 开标方式：在开标规定的时间，投标人登录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www.crecgec.com)进入线上开标大厅参加开标。开标工作人员执行“开标”操作后，各家投标报价自动解锁，投标人即可在线查看包件报价列表。

7.4 届时请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密切关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上述安排如有变化，招标组织单位将通过发布公告的媒介发布通知。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www.crecgec.com)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同时发布。

9. 招标人信息

9.1 招标人：中铁四局集团第五工程分公司

联系人：陈伟

联系电话：0792-7025895

9.2 项目施工单位：中铁四局集团第五工程分公司广佛新干线快速路工程银狮公路狮山道口“平改立”工程工程项目部

联系人：翁方凯

联系电话：18790435533

招标项目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中铁四局集团第五工程分公司广佛新干线快速路工程银狮公路狮山道口“平改立”工程工程项目部

9.3 招标业务联系人：马工

联系电话：0551-82574808

邮箱：sjwz015@163.com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日

附表1

招标物资包件划分表

序号	物资名称	包件号	计量单位	包件数量	招标人	招标项目	投标人资格条件	招标文件售价(元)	投标保证金(万元)
1	成品预制梁	YZL-01	片	76	中铁四局集团第五工程分公司	中铁四局集团第五工程分公司广佛新干线快速路工程银狮公路狮山道口“平改立”工程工程项目	<p>1. 营业范围：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投标物资经营范围的生产厂家，并且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p> <p>2. 生产能力：投标产品生产厂须具备年产1000片以上的生产能力，自身具有与预制梁产能配套的生产能力，生产工艺、装备必须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的相关规定。</p> <p>3. 财务能力：生产厂注册资金不低于500万元人民币，具有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须提供2021年、2022年两年的财务会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报表附注)。</p> <p>4. 质量保证能力：提供生产厂有效的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产品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具有2021年1月1日至开标之日由检验、检测机构（须取得CMA计量认证资质）出具的投标物资质量检验报告至少提供二份。</p> <p>5. 供货业绩：投标人提供2021年1月1日至开标之日市政或者公路项目投标物资供货业绩相关证明材料（如合同协议书）至少两份，单份合同业绩金额不低于100万元。</p> <p>6. 履约信用：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2021年1月1日至开标之日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2021年1月1日至开标之日不在任何合同中违约或对方单方终止合同；财产未被接管或冻结，企业未处于禁止或取消投标状态。未被铁路总公司、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中铁四局集团列入“限制交易供应商名单”、“不合格供应商名单”或“供应商黑名单”；具有履行后续合同的能力并提供供货业绩中对应使用单位出具的良好履约情况证明两份。投标人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经营异常名录中（提供企业信用信息查询结果截图）。</p> <p>7. 不接受2022年7月1日之后工商注册登记的投标人投标。</p>	500	5

注：本次招标物资的具体规格、数量、交货地点、需求时间在实际采购时确定，以买方通知为

附表2

投标申请表

招标编号：ZTSJWZ-WGS-2023-75

投标项目名称	中铁四局集团第五工程分公司广佛新干线快速路工程银狮公路狮山道口“平改立”工程工程项目成品预制梁招标采购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联系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人委托人	
投标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1.申请投标包件：			
2.其它说明：在阅读和理解了本次招标公告后，认为我单位符合招标公告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在此特向贵方提出参与招标编号（ZTSJWZ-WGS-2023-75）上述投标包件号的投标报名，特此申请。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